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9-48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皖能电力	股票代码	0005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代)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海曼	方慧娟、李天圣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12层	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10层	
电话	0551-62225806	0551-62225811	
电子信箱	wn000543@wenergy.com.cn	wn000543@wenergy.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382,509,694.45	5,865,753,495.49	2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2,776,446.54	140,735,609.38	15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5,298,109.44	131,455,028.91	16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0,093,160.02	680,481,698.10	41.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70	0.0786	15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70	0.0786	15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1.43%	2.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162,002,921.83	28,899,887,221.01	1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86,111,996.30	9,796,870,921.27	8.0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9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81%	766,496,989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53,536,512	0		
安徽省皖能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41,021,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0%	39,335,593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22,999,897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8%	13,983,52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3,430,9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12,896,836	0		
徐克伟	境内自然人	0.70%	12,500,000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一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12,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省能源物资供销公司是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不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控股发电装机容量为953万千瓦,其中经营期装机821万千瓦,建设期装机132万千瓦。公司经营期权益发电装机容量为973.48万千瓦(含风电权益发电装机容量11.2万千瓦,核电权益发电装机容量5.2万千瓦)。2019年上半年控股机组完成发电量174.4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28.08%。实现营业收入738250.97万元,同比增长25.86%。

2019年上半年,面对依旧严峻的经营形势,公司围绕加快推进"三个转变",坚持高质量发展,着力提质增效,通过持续深化"五化"对标,不断优化"三个结构",以及积极把握煤价平稳等有利因素,公司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1、夯实安全管理工作

公司继续扎实开展各项安全大检查和专项检查工作,以查促改,提高安全管理质量。上半年,公司所属各发电企业未发生一般及以上人身事故和设备事故,未发生环境污染和其他对社会造成影响的安全事件,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

2、加强生态环保工作

上半年,公司对环保风险防控化解进行了周密部署,通过多种形式的环保督查工作,提升公司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水平。

3、积极开展检修技改工作

公司根据机组检修计划安排和利用调停机会,继续切实做好设备消缺和技术改造工作。上半年共完成10台次机组计划性检修;完成临涣公司30万千瓦循环流化床机组超低排放改造;推动各发电企业开展煤场全封闭改造等。

4、大力开拓电、热市场

2019年全省统调煤电机组基数发电小时同比下降800小时。公司积极开拓电力市场,在节能降耗、环保减排等方面取得12.7亿千瓦时的优先电量;公司控股发电企业目前已取得直购电量143.3亿千瓦时,较上年全年增加28.97亿千瓦时。同时,公司控股发电企业供热业务增长明显,供热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74.55%。

5、实施精细化管理工作

上半年,公司结合研判电煤价格走势,以"两条曲线"拟合匹配为指导,按煤价和机组能耗高低差异,采取不同的发电策略,统筹调配电量资源,不断丰富电量结构优化手段,最大化挖潜电量效益。公司坚持以经济效益为导向,根据各电厂实际及煤炭市场变化情况,积极推进经济煤种掺配烧力度,最大限度降低燃料成本,实现标煤单价区域对标领先。

6、积极推进资产注入和再融资工作

(1)履行大股东承诺,积极推进皖能集团将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工作。2018年公司发行股份加现金方式收购皖能集团持有的神皖能源49%股权方案获股东大会通过,发行股份方案于2019年3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会议审核无条件通过。2019年5月29日神皖能源取得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神皖能源24%股权及以现金方式购买神皖能源25%股权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

(2)为提高公司在资金市场上直接融资能力,2019年4月22日公司发行公司债获得证监会正式批文。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19年8月1日上市,发行总额10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发行利率:3.67%。

7、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强化投资者服务意识,通过接待现场调研、接听投资者电话、互动易平台、召开电话会议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解答投资者问题,听取意见与建议,为投资者提供必要的服务,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确保沟通及时有效。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公司董事会批准,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自2019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 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合并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274.52	641,27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1,274.52		-641,274.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06,721,454.00		-3,106,721,45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06,721,454.00	3,106,721,454.00

母公司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274.52	641,27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1,274.52		-641,274.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06,721,454.00		-3,106,721,45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06,721,454.00	3,106,721,454.00

2、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2019年中期报表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科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本期应收票据列157,399,627.97元,应收账款列示本金额1,643,479,991.47元,上期末应收票据182,617,805.64元,应收账款1,493,609,379.79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本期应收票据列示0.00元,应收账款列示本期末金额200,000.00元,上期末应收票据金额0.00元,应收账款金额200,000元。
将"应收票据及应付账款"分拆为"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科目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本期末金额80,000,000.00元,应付账款列示本期末金额1,313,515,162.60元,应付票据上期末金额220,256,242.40元,应付账款上期末金额1,454,450,007.01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本期末金额0.00元,应付账款列示本期末金额0.00元,应付票据上期末金额0.00元,应付账款上期末金额0.00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朱宜存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9-45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下午在安徽省合肥市能源大厦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宜存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19年9月17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50))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9-46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下午在安徽省合肥市能源大厦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新宜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监事胡永辉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监事会同意提名陈新宜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胡永辉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其持有公司股票0股。

陈新宜,女,1977年9月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主任。历任阜阳华润电力公司财务总监、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管。

陈新宜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9-49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根据上述《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修订通知》规定和要求列报。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修订通知》的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

(一)、资产负债表

1、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项目;

2、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二)、利润表

4、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

5、增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6、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增加"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增加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九届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9-50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皖能电力")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9月1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经公司2019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17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16日-2019年9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15:00至2019年9月17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5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选举陈新宜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第二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陈新宜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修订〈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19年9月16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1009,邮政编码230011,信函请注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2019年9月6--16日(工作日的上午9:00~11:30和下午14:30~17:30)。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1009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天圣、方慧娟。

联系电话:0551-62225811

联系传真:0551-62225800

联系邮箱:wn000543@wenergy.com.cn

联系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76号能源大厦1009。

邮政编码:23001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543",投票简称为"皖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议案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陈新宜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修订〈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委托日期: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19-062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旭蓝天	股票代码	000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正军	刘莹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1011号鸿基大厦25楼	
电话	010-63541562	0755-82367726	
电子信箱	SZ000040@dong-xu.com	SZ000040@dong-xu.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32,670,823.45	3,568,223,818.72	4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708,552.72	1,317,407,499.25	-9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25,720.43	207,816,518.58	-9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9,274,935.12	-2,591,457,291.09	17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	0.985	-93.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	0.985	-9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10.88%	-1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983,297,969.44	34,423,044,803.15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77,781,025.88	14,500,442,724.54	-0.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0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39.04%	580,419,914	423,673,200	质押	423,673,200
国泓资产—宁波银行—西藏信托—鼎证47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4.04%	60,027,402	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7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3.29%	48,903,601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2.56%	37,990,701	0		
海富通基金—宁波银行—民生信托—中国民生信托·至信167号宝安定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96%	29,068,866	0		
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80%	26,743,460	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1.80%	26,740,000	0		
#深圳铭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铭泰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79%	26,634,000	0		
#深圳市特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特诺民信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74%	25,828,842	0		
#深圳铭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铭泰一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16%	17,261,87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 1、深圳铭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铭泰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6,634,000股。 2、深圳市特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特诺民信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5,828,842股。 3、深圳铭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铭泰一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261,874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让天更蓝,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坚持聚焦主业的发展战略,巩固推进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这一独特产业模式,持续推动科学化管理与精细化运营,整体经营目标顺利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3亿元,同比增长47%;实现归母净利润9271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49.8亿元,归母净资产144.8亿元。

(一)新能源产业稳步推进,智慧能源战略升级

公司在光伏电站技术路线设定、技术方案选择、设备选型方面,立足技术引领,对标行业领跑者标准;同时,立足系统集成,确保安全稳定、高效发电,保障优质电站的建设。此外,电站采用旗下子公司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运维机器人,有效解决组件清洗问题,将发电效率提升5%-30%,全面降低电站维护的人工成本、用水成本、设备成本和环境成本,保证光伏电站长期高效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利用产业链转型升级契机,发挥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落地智慧能源解决方案。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智慧能源项目(一期)成功并网发电,二期热电冷三联供及智慧能源管理平台进入筹备施工阶段,标志着公司向深入布局智慧能源又迈出了坚实一步。根据规划,公司在综合保税区内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进行园区发电,并进行冷热电三联供,满足园区用电、用冷、用热需求,建立园区级别的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综合调度管理用能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19年度新能源领域之未来公司奖",并强势入围"2019全球光伏企业20强排行榜"、"2019中国光伏企业20强排行榜"、"2019中国光伏电站投资企业20强排行榜"。

(二)深耕生态环保产业,实时调整业务策略

生态环保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支撑。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列入重要的战略位置,强调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加强环境保护、推动绿色发展,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与发展经济是正相关的。同时,这也对中国生态环保企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生态文明写入宪法,被赋予了更高的法律地位,为环境建设提供了坚强的保障。种种事实意味着中国环保仍将处于大规模投入和治理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在环保工程项目(包括EPC、PPP项目)的选择上,积极调整业务区域,重点推进地方财力雄厚、支付能力有保障地区的业务;进行审慎评估,灵活采用EPC模式或PPP模式开展面向政府的业务,重点选择资金到位确定性强、回收预期较好的项目;在项目决策过程中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严控项目开工条件,确保项目正常实施。

(三)打造IP特色产业园,环保新能源综合优势凸显

公司持续全面推进"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模式,实现向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的跨越式发展。该模式是在特定区域内打造优质生态环境,并提供光伏燃气互补、发配售一体、冷热电联供的智慧能源,通过环保、新能源两个绿色产业协同开发带动,提供一揽子绿色发展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在河北安平建设华融环保产业园,该产业园是独具公司IP特色的静脉产业园,为京津冀地区高端制造业的引进与发展提供支点。公司将为园区及入园企业提供污水、固废等方面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并将为园区提供分布式光伏、储能等清洁能源的供应和高效管理。该项目被列入《2019年衡水市政府工作报告》,将其作为河北省重点项目优先支持。该产业园已取得环评批复,园区一期已招商完毕,已签署协议总数41家,已签署合作备忘录总数13家,拟入驻企业业态包括电镀丝、电镀件、浸喷塑、热镀网、热镀件等。

(四)持续推进管理变革,加强组织能力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聚焦主业的发展战略,主动推动业务和组织架构的优化,促使公司更好地发挥协同效应,提升管理效率与运营效率。不断创新人力资源管理,对外提